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Limited
28 February 200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妇女地位委员会

第五十二届会议

2008年2月25日至3月7日

议程项目3

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以及题为“2000年妇女：
二十一世纪两性平等、发展与和平”的大会特别
会议的后续行动

赞比亚：^{*} 决议草案

妇女、女童与艾滋病毒/艾滋病

妇女地位委员会，

重申《北京宣言》¹ 和《行动纲要》、² 大会第二十三届特别会议成果文件、³ 《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行动纲领》、⁴ 《关于艾滋病毒/艾滋病问题的承诺宣言》⁵ 和《关于艾滋病毒/艾滋病的政治宣言》、2000年《联合国千年宣言》⁶ 所载有关艾滋病毒/艾滋病的目标、千年发展目标、特别是会员国在2015年年底前遏止

^{*} 代表属于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的联合国会员国。

¹ 《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的报告，1995年9月4日至15日，北京》（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96.IV.13），第一章，决议1，附件一。

² 同上，附件二。

³ 大会S-23/2号决议，附件，以及S-23/3号决议，附件。

⁴ 《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报告，1994年9月5日至13日，开罗》（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95.XIII.18），第一章，决议1，附件。

⁵ 大会S-26/2号决议，附件。

⁶ 大会第55/2号决议。



并开始扭转艾滋病毒/艾滋病蔓延的目标，以及 2005 年世界首脑会议关于艾滋病毒/艾滋病的承诺，

欢迎秘书长关于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报告及其所载建议，

回顾以前关于该主题的所有决议，

认识到预防工作以及对艾滋病毒/艾滋病感染者和影响者的照护、帮助和治疗，是有效应对措施中相互补充的组成部分，必须将其纳入抗击这一流行病的全面办法，

认识到必须确保在与艾滋病毒/艾滋病有关的情况下尊重、保护和实施人权，并**注意到**第二次国际艾滋病毒/艾滋病与人权协商通过的《艾滋病毒/艾滋病与人权导则》，⁷

又认识到受武装冲突、人道主义紧急情况 and 自然灾害影响而生活动荡不定的人口，包括难民、境内流离失所者，特别是妇女和儿童，受艾滋病毒感染的风险更高，

深切关注艾滋病毒/艾滋病这一全球大流行病对妇女和女孩的影响格外严重，新感染艾滋病毒的大多数是青年人，

关注妇女和女孩因其法律、经济和社会地位不平等，包括贫穷，以及其他文化和生理因素、暴力侵害妇女、女孩和青少年的行为、早婚、逼婚、过早和较早发生性关系、商业性剥削和切割女性生殖器等种种因素，更容易感染艾滋病毒/艾滋病，

又关注小学未毕业的青年人，尤其是青年妇女和已婚妇女感染艾滋病毒的比率比小学毕业生的感染率至少高一倍，

还关注妇女和女孩在获得和使用预防和治疗艾滋病毒/艾滋病的保健资源方面有差异，机会不平等，

深为关切地强调各个领域和各级必须采取紧急行动，应对艾滋病毒/艾滋病这一范围广大、对妇女和女孩具有严重影响的大流行病，

强调两性平等和增强妇女和女孩的政治、社会和经济能力是减少她们受艾滋病毒/艾滋病感染的基本要素，并对扭转这一大流行病至关重要，

表示关注艾滋病毒/艾滋病这一大流行病强化了两性不平等，艾滋病毒/艾滋病危机给妇女和女孩带来的影响格外严重，她们更容易受到感染，在照护和扶助

⁷ E/CN.4/1997/37，附件一。

受这一疾病感染和影响的人方面承担着格外沉重的负担，并且更容易因艾滋病毒/艾滋病危机而陷入贫穷，

1. **重申**各国政府在民间社会和私营部门等相关行动者支持下，必须加强国家的努力和国际合作，履行《关于艾滋病毒/艾滋病问题的承诺宣言》，⁵ 和《关于艾滋病毒/艾滋病问题的政治宣言》、《北京行动纲要》² 和《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行动纲领》⁴ 所载承诺；

2. **又重申**《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行动纲领》中规定的到 2015 年实现普遍获得生殖保健的承诺，将这一目标纳入旨在实现国际商定发展目标，包括《联合国千年宣言》⁶ 所载目标的各项战略，目的是降低孕产妇死亡率、改善孕产妇健康、降低儿童死亡率、促进两性平等，防治艾滋病毒/艾滋病和根除贫穷；

3. **还重申**《关于艾滋病毒/艾滋病问题的政治宣言》规定的最迟在 2010 年实现人人受惠于艾滋病毒预防方案、治疗、照护和支持这一目标；

4. **强调**需要大幅度增加和协调国家艾滋病毒/艾滋病反应行动中对解决两性平等和公平问题的政治和财政承诺，并敦促各国政府按照《关于艾滋病毒/艾滋病问题的承诺宣言》、《北京行动纲要》及《关于艾滋病毒/艾滋病问题的政治宣言》中有时限的目标，努力在国家政策、战略和预算中有效反映艾滋病毒/艾滋病的性别层面；

5. **敦促**各国政府采取一切必要措施，创造有利环境以增强妇女能力，加强她们的经济独立性、财产权和继承权，保护和促进妇女充分享有所有人权和基本自由，使她们能够保护自己免遭艾滋病毒感染；

6. **强调**有必要加强艾滋病毒/艾滋病与性健康和生殖健康之间的政策和方案关联和协调，并将其纳入国家发展方案，包括已有的减贫战略和全部办法，作为防治艾滋病毒/艾滋病大流行病及减少其对人口影响的必要战略，使干预措施更切合实际，具有更高的成本效益，更有成效；

7. **敦促**各国政府加强各项举措，提高妇女和少女防范艾滋病毒感染的的能力，主要是根据《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行动纲领》提供保健和医疗服务，包括性健康和生殖健康服务，其中结合艾滋病毒/艾滋病的预防、治疗和照护，并包括自愿咨询和检测，还要开展预防教育，在对文化和性别问题有敏感认识的框架内促进两性平等；

8. **又敦促**各国政府确保能够购买到负担得起的预防商品，特别是杀微生物剂以及男用和女用保险套，确保其供应充足而且有保障；

9. **提请**各国考虑，在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方面，各国在必要时可作出灵活安排，以保护公众保健和解决公众保健危机；

10. **敦促**尚未制定保护妇女和女孩免受包括切割女性生殖器、早婚和逼婚及配偶强奸在内一切形式基于性别的暴力的法律和尚未确保执行此类法律的国家政府，制定和确保执行此类法律；

11. **又敦促**各国政府以渐进和可持续的方式扩大获得治疗的机会，包括机会性疾病的预防和治疗，以及抗逆转录病毒药物和接触后预防办法的有效利用，并推动提供低成本高效药物及相关药品，特别是向妇女和女孩提供这些药物和药品；

12. **还敦促**各国政府除其他外，按照《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行动纲领》和《北京行动纲要》以及其他相关国际人权文书的规定，确保妇女和女孩可获得公平和持续的、适合其年龄、健康和营养状况的艾滋病毒/艾滋病和机会性感染的治疗机会，同时充分保护其人权，包括其生殖权利和性健康，保护她们不被胁迫从事性活动，并监测按年龄、性别、婚姻状况和照护连续性提供治疗的情况；

13. **请**各国政府确保妇女和男子在其整个生命周期平等获得与保健有关的社会服务，包括教育、洁净水和安全卫生、营养、粮食保障和健康教育方案，特别是为感染和受艾滋病毒/艾滋病影响的妇女和女孩提供这些服务，包括治疗机会性疾病；

14. **吁请**各国政府通过抨击性别定见、污名和歧视态度和两性不平等现象等方式，加紧努力消除在艾滋病毒/艾滋病方面对妇女和女孩的一切形式歧视，并鼓励男子和男孩积极参与这方面的工作；

15. **敦促**各国政府加强法律、政策、行政和其他措施，以防止和消除一切形式的暴力侵害妇女和女孩行为，包括有害的传统习俗、凌虐、早婚和逼婚、强奸，包括配偶强奸，以及其他形式的性暴力行为，殴打和贩运妇女和女孩，并确保将解决暴力侵害妇女行为视为国家防治艾滋病毒/艾滋病对策的构成部分；

16. **着重指出**应加强妇女保护自身免受暴力侵害的能力，在这方面，强调妇女有权在不受强迫、歧视和暴力侵害的情况下，自由而负责任地控制和决定与性有关的问题，包括性健康和生殖健康问题；

17. **吁请**各国政府和国际捐助者将性别观点纳入所有国际援助与合作事项，并采取措施确保提供资源以应付艾滋病毒/艾滋病对妇女和女孩的影响，特别是向国家艾滋病毒/艾滋病方案提供资金，以促进和保护妇女和女孩在防治这一流行病方面的人权，增进妇女的经济机会，以解决其经济脆弱性与艾滋病毒感染之间的联系，并实现《关于艾滋病毒/艾滋病问题的承诺宣言》内特别载明的与性别有关的各项目标；

18. **吁请**各国政府将艾滋病毒预防措施、自愿咨询和艾滋病毒检测纳入其他保健活动，包括性健康和生殖健康、计划生育、产妇和结核病服务，以及提供服务以预防和治疗性传播感染，为受艾滋病毒感染孕妇提供母婴传播疾病服务；

19. **鼓励**联合国艾滋病毒/艾滋病联合规划署、全球防治艾滋病、结核病、疟疾基金和其他国际组织继续协作，应对并减缓性传播感染艾滋病毒/艾滋病的蔓延，尤其是在紧急情况和人道主义工作中，积极为妇女和女孩争取实现各项成果，并鼓励将顾及两性平等的方式和观点纳入其工作；

20. **请**联合国艾滋病毒/艾滋病联合规划署和应对艾滋病毒/艾滋病大流行的其他联合国机构，以及全球防治艾滋病毒/艾滋病、结核病、疟疾基金，将性别和人权观点纳入其与艾滋病毒/艾滋病有关的所有业务中，包括政策、规划、监测和评价，并确保制定方案和政策并提供充分资源，满足妇女和女孩的具体需要；

21. **鼓励**联合国继续在“三个一”原则范围内支持国家监测和评价机制，推动编制和传播有关这一大流行病性别层面的全面和及时的信息，包括通过收集按性别、年龄和婚姻状况分列的数据，提高人们对两性不平等与艾滋病毒/艾滋病的重要联系的认识；

22. **请**秘书长邀请会员国与联合国艾滋病毒/艾滋病联合规划署及其伙伴发起的全球妇女与艾滋病问题联盟合作，动员和支持包括妇女团体和感染艾滋病毒/艾滋病妇女网络在内广泛的国家行动者，确保国家艾滋病毒/艾滋病方案能够更好地应对妇女和女孩的具体需要和脆弱性；

23. **敦促**各国政府迅速扩大治疗方案的提供范围，以防止艾滋病毒的母婴传播，鼓励男子和妇女共同参加母婴传播预防方案，鼓励妇女和女孩参加这些方案，并在怀孕后为母婴提供持续的治疗和照护，特别是必要时采用抗逆转录病毒疗法（防止母婴传播加抗逆转录病毒疗法）；

24. **鼓励**拟订和执行相关方案，以鼓励男子，包括青年男子，并使他们能够采取安全、非胁迫性和负责任的性行为 and 生育行为，并采用有效方法预防艾滋病毒/艾滋病的传播；

25. **强调**应确保男女青年能够获得改变行为所必需的信息和教育（包括同龄相互教育和针对青年人的艾滋病毒教育）、性教育和服务，与年青人、父母、家属、教育工作者和医疗保健人员建立全面的伙伴关系，学会减少受艾滋病毒感染和生殖健康不佳危险的必要生活技能；

26. **要求**所有相关行动者加强努力，在制定艾滋病毒/艾滋病方案和政策以及培训有关人员执行这些方案时纳入性别观点，包括在处理艾滋病毒/艾滋病问题时注重男子和男孩的作用；

27. **鼓励**各国政府和其他相关行动者促进国内外供资，支持和加速面向行动的研究，以期研制出由妇女控制的预防艾滋病毒/艾滋病及其他性传播疾病的负担得起的方法，包括杀微生物剂和疫苗，研究妇女赋权战略以加强妇女保护自身不受性传播疾病（包括艾滋病毒/艾滋病）感染的能力，以及照护、帮助和治疗不同年龄妇女的方法，并促进她们参与此类研究的各个方面；

28. **又鼓励**各国政府利用为减轻妇女过重的照护负担而划拨的照护帮助专款，增加向有需要的妇女提供资源和设施，使她们能够照护和（或）在经济上支持受艾滋病毒/艾滋病感染或受这一大流行病影响的人，解决幸存者和照顾者面临的挑战，特别是儿童和老年人；

29. **敦促**各国政府继续推动艾滋病毒/艾滋病感染者、年青人和民间社会行动者参与解决艾滋病毒/艾滋病的各种问题并作出重要贡献，包括促进性别观点，并推动他们全面参与和参加拟订、规划、实施和评估艾滋病毒/艾滋病方案，以及创造有助于制止社会歧视的环境；

30. **敦促**各国政府和捐助界优先处理解决妇女特殊需要的方案和艾滋病毒反应措施，确保提供资源支持妇女组织艾滋病毒方案拟订和实施的能力建设，并精简促进资源向社区一级服务流动的供资程序和要求；

31. **欢迎**迄今为止向全球防治艾滋病毒/艾滋病、结核病和疟疾基金提供的财政支持，促请为该基金提供更多捐助，以维持基金运作，并呼吁所有国家鼓励私营部门向该基金提供捐助；

32. **强调**必须建立国家技术和能力，提供艾滋病影响评估，影响评估应当用于预防、治疗和照护的规划以及艾滋病毒/艾滋病的应对措施；

33. **敦促**国际社会通过增加国际发展援助，辅助和补充为防治艾滋病毒/艾滋病和特别注意妇女和女孩需要而投入更多国家资金的发展中国家的努力，尤其重视受艾滋病毒/艾滋病影响最大的国家，特别是非洲（尤其是撒南非洲）和加勒比地区的这类国家，艾滋病毒/艾滋病流行病蔓延风险高的国家，以及其他受影响区域内艾滋病防治资源极少的国家；

34. **邀请**秘书长在编写 2007 年 12 月 19 日第 62/178 号决议要求提交的报告时，以及为组织 2008 年全面审查落实《关于艾滋病毒/艾滋病问题的承诺宣言》和《关于艾滋病毒/艾滋病的政治宣言》方面所取得进展高级别会议开展筹备工作时，考虑到艾滋病毒/艾滋病在妇女中的蔓延情况以及这种流行病的性别层面；

35. **建议** 2008 年全面审查会议采取措施，确保将两性平等观点自始至终纳入会议审议，并重视感染艾滋病毒/艾滋病和受其影响妇女和女孩的境况；

36. 请秘书长利用会员国提供的信息以及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和机关及非政府组织提供的可核查信息，向妇女地位委员会第五十三届会议报告本决议执行情况，以期评估本决议对妇女福祉的影响。
